

# 汕头市潮阳区大峰医院核技术利用扩建项目

## 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2019年1月27日，汕头市潮阳区大峰医院在汕头市组织召开了汕头市潮阳区大峰医院核技术利用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会单位有：汕头市潮阳区大峰医院（建设单位）、广东省核工业地质局辐射环境监测中心（验收监测单位），深圳正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并特邀专家3名（名单附后）。验收组踏勘了项目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听取了《汕头市潮阳区大峰医院核技术利用扩建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经验收组认真研究讨论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工程为扩建工程，规模为使用1台DSA装置（II类射线装置），建设地点为住院楼一楼。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内容与环评内容一致。

### 三、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该工程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完备，环境保护设施做到了与主体工程的“三同时”制度。工程在设计、施工和运行期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与环评批复中要求的环保措施，且工程各项环保设施运行良好，取得了较好的环境保护效果。

###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该院新建1间DSA机房，机房外开机后剂量当量率最大的测点位于机房防护墙外（走廊内）30cm处（11号测点），该测点开机后剂量当量率是 $162\text{nSv/h}$ 。

该院射线装置机房周围所有测点监测值小于 $2.5\mu\text{Sv/h}$ ，屏蔽效果均满足《医用X射线诊断放射防护要求》（GBZ130-2013）的要求（具有透视功能的X射线机在透视条件下检测时，周围剂量当量率控制目标值应不大于 $2.5\mu\text{Sv/h}$ ）。

### 五、验收结论

项目基本落实工程设计、环境影响评价及批复文件和其它对项目的环境保护要求，工程建设环保审查、审批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开机运行时现场监测数据满足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六、验收组建议

- 1、建设单位配备X-γ剂量率仪，经常进行环境辐射监测。
- 2、定期组织辐射工作人员参加辐射防护培训。

验收组：

孙彦波  
黄素美  
吴晓明  
张晓红  
李敬海  
陈书明

2019年1月27日